

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非亦不可作為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建議。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語之涵義與中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日刊發之售股章程（「售股章程」）所界定者相同。

就國際配售與公開售股而言，法國國家巴黎百富勤證券有限公司代表配售包銷商可超額配發及／或進行交易，以穩定或維持股份之價格。該等交易可在允許進行上述活動之所有司法權區進行，但每項交易均須遵守一切有關法例及監管規定。該等交易一經開始可隨時終止。透過行使本公司授予法國國家巴黎百富勤證券有限公司之超額配股權，可要求本公司額外發行 44,580,000 股股份以應付國際配售之超額配發，使國際配售之股份數目最高共可達及不超過 215,092,000 股。該選擇權可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日或之前行使。倘行使超額配股權，則會作出公佈。



中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INSURA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配售及公開售股

售股建議之股份數目	: 297,208,000 股（或會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更改）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42,630,000 股（或會重新分配）
發售價	: 每股 1.44 港元，須於申請時繳足（多收款項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 0.05 港元
申請方法	: 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安排及申請表格（白色、黃色及粉紅色）
股份代號	: 966

全球協調人、牽頭經辦人兼保薦人

副保薦人

高級副牽頭經辦人

嘉誠證券有限公司

副牽頭經辦人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嘉華金融有限公司

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副經辦人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凱基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新世紀證券有限公司

申銀萬國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和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有關批准售股章程所述將出售及發行之股份上市及買賣之申請已提交聯交所上市委員會。股份預期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上午十時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申請認購股份將根據售股章程及白色、黃色或粉紅色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謹請注意，重複或疑屬重複或以任何一份申請表格申請認購超過 19,184,000 股股份（即原定公開售股之股份的 50%（已扣除優先發售予本集團全職僱員之股份））將不會受理，且任何受益人只可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一項申請（以粉紅色表格作出申請者（如有）除外）。倘股份獲批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並符合香港結算股份收納之規定，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之日期或由香港結算指定之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內之活動須依照其當時有效之一般規則及操作程序規則進行。

售股建議須待售股章程「售股建議之安排—售股建議之條件」一節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除非本公司與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同意延遲至不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之任何時間，否則發售價預期會由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定價時間」）或之前協定。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在本公司同意下，可於定價時間或任何延期（惟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下午五時）前，隨時將售股章程所載之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 1.20 港元

至 1.44 港元）降低。倘出現該情況，則會於根據公開售股提交申請之最後日期預期為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上午前，在南華早報及經濟日報刊登降低發售價範圍之公佈。倘於根據公開售股提交申請之最後日期前經已遞交申請股份，則發售價即使經下調，亦不可撤回該等申請。倘 BNP 百富勤證券（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未能於定價時間前協定發售價或未能延遲定價時間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前，則公開售股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會失效。

倘售股建議未能成為無條件，則申請人之所有公開售股申請股款會按申請表格「退還股款」一段所載條款不計利息予以退還。全部或部份不獲接納之申請亦會獲發退款支票。申請認購 500,000 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於申請表格表明欲親自前往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領取退款支票及股票（如適用）之申請人，可於領取日（預期為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二或之前）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到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結算（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親自領取，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 199 號維德廣場 2 樓。未獲領取之退款支票及股票將於其後盡快以平郵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列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申請人欲以本身名義登記其獲配發或轉讓之公開發售股份，應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欲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其獲配發或轉讓之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彼等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帳戶或彼等指定之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於中央結算系統內之股份帳戶，則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黃色申請表格連同售股章程可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香港德輔道中 199 號維德廣場 2 樓香港結算服務櫃 或在香港 魚涌海灣街 1 號華懋交易廣場 1901 室香港結算投資者服務中心索取或(ii)按下文所述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白色申請表格連同售股章程亦可於同一期間到下列地點索取：

1. 聯交所任何會員；
2. 法國國家巴黎百富勤證券有限公司，香港皇后大道中 16-18 號新世界大廈 23 樓；
3. 嘉誠證券有限公司，香港中環康樂廣場 8 號交易廣場第 2 座 3601 室；
4.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香港花園道 1 號中銀大廈 35 樓；
5. 嘉華金融有限公司，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 99 號中環中心 63 樓 6310-6312 室；
6. 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中環花園道 3 號萬國寶通廣場亞太金融大廈 20 樓；
7.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36 樓；
8. 凱基證券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中環花園道 3 號萬國寶通廣場亞太金融大廈 27 樓；
9. 新世紀證券有限公司，香港德輔道中 141 號中保集團大廈 9 樓；
10. 申銀萬國融資（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中環花園道 3 號萬國寶通廣場萬國寶通銀行大廈 28 樓；
11. 和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香港中環夏慤道 12 號美國銀行中心 3301-02 室；

或 生銀行有限公司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港島：	香港總行	中環德輔道中 83 號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香港仔大道 128 號
	銅鑼灣分行	銅鑼灣怡和街 28 號
	中區分行	中環德己立街 2 號
	德輔道西分行	西區德輔道西 52 號

北角分行	北角英皇道 335 號
上環分行	上環皇后大道中 328 號
太古城分行	太古城太古城道 25 號富山閣
灣仔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 200 號
九龍：	
九龍總行	旺角彌敦道 618 號
觀塘分行	觀塘裕民坊 70 號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 677 號
牛頭角分行	牛頭角佐敦谷北道 5 號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加拿芬道 18 號
油麻地分行	油麻地彌敦道 363 號
新界：	
沙田分行	沙田橫壘街好運中心 18 號
大埔（安慈路）分行	大埔安慈路昌運中心 48 號
荃灣分行	荃灣沙咀道 289 號
屯門分行	屯門仁政街 8 號
元朗分行	元朗青山道 93 號

申請人應將支票或銀行本票緊釘於各部份均填妥之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上，並於下列任何日期及時間內投入 生銀行有限公司上述任何一間分行之特備收集箱內：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

投資者可按下列方式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1.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根據當時生效之「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之程序致電 2979 7888 透過「結算通」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
2. 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指示彼等之經紀或託管商（必須為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代表 閣下向香港結算作出電子認購指示。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於下列時間作出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至下午七時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至下午七時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至下午七時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 一 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

有關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之詳情，請參閱售股章程第 172 至 177 頁「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II.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一節。

售股章程連同粉紅色表格已派發予本公司及其香港附屬公司之全職僱員。根據所載指示填妥之粉紅色表格連同支票及銀行本票須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金鐘道 95 號統一中心 29A

認購申請將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或售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截止申請日的影響」一節所述若懸掛八號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時適用之較後日期）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開始登記並於同日中午十二時正截止。

除售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載之條款及條件另有規定外，申請表格必須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或售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截止申請日的影響」一節所述若懸掛八號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時適用之較後日期）中午十二時正前交回。

根據公開售股原提呈發售以供認購／購買之股份合共 42,630,000 股。42,630,000 股公開發售股份其中 4,262,000 股股份（佔公開發售股份約 10.0%）可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全職僱員以粉紅色申請表格優先認購。

僅就分配方面而言，根據公開售股提呈公眾認購／購買之股份（在扣減可以粉紅色表格有效申請之股份數目後原定不超過 4,262,000 股股份，惟可按售股章程所述就國際配售及公開發售作出調整）將平均劃分為兩個組別：A 組及 B 組。A 組之公開發售股份將不會少於 19,184,000 股股份，並會公平配發予認購總額（不包括經紀佣金及聯交所交易徵費）為 5,000,000 港元或以下之公開發售股份申請人。B 組之公開發售股份將不會少於 19,184,000 股股份，並會公平配發予認購總額（不包括經紀佣金及聯交所交易徵費）超過 5,000,000 港元至 B 組總值之股份申請人。申請人謹請留意，兩組股份申請以至同一組股份申請所獲分配比例可能不同（視乎申請之股份數目而定）。倘其中一組（而非兩組）認購不足，則餘下之股份將轉撥至另一組，以滿足另一組之需求，並作出相應配發。申請人只會獲得 A 組及 B 組其中一組（而非兩組）之股份。

公開售股之申請結果及配發基準與國際配售之認購數額預期將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二或之前刊登於南華早報及經濟日報。

香港，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日